

新竹縣議會議員提案

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5 日		編 號	環保類乙 68 號
提案人：吳傳地		連署人：何智達、呂宛庭	
案 由	建請裝設科技執法聲音照相，以維居民安寧及安全。		
說 明	新豐鄉新庄路及成德街口，周邊為住宅密集區，因住戶長期受飆車噪音干擾，嚴重影響生活品質。為遏止改裝車輛擾民及保障行車安全，應於該處裝設全時聲音照相科技執法。		
辦 法	如案由及說明。		
決 議	照案通過。 【本案于第 20 屆第 14 次臨時會第 4 次會議議決(114 年 3 月 28 日)】		